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扬尘污染联合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住建局、常州经开区建设局：

近期以来，我市颗粒物浓度在全省排名靠后，省、市通过卫星遥感监测、无人机飞航监测、走航监测及现场核查等方式，发现我市工地扬尘管控不到位，为尽快扭转我市扬尘污染防治不利局面，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扬尘污染防治视频推进会精神，根据《关于印发全市秋冬季扬尘污染联合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常污防攻坚指办〔2022〕51号）要求，我局决定会同市攻坚办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扬尘污染联合整治行动。

一、联合整治时间

本次联合整治将从10月下旬持续至今年12月底。联合整治组由市住建局及市攻坚办抽调人员组成，共成立3个联合整治小组，组长、组员及联络员名单详见附件1。

二、联合整治方式

联合整治小组通过不定期、不定时及“四不两直”的方式赴各工程项目现场，采取现场检查、调阅资料、督办盯办、约谈会商

等方式，深挖各工程项目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分析原因、落实整改，全面压实工作责任。

三、联合整治内容

联合整治小组重点检查整治各辖市、区及经开区受监的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扬尘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六个百分百要求），及上级通报问题整改情况以及联合整治行动有关工作要求落实情况。同时，对省、市通报的问题工程项目进行“回头看”，对正在土方施工阶段的工程项目“重点看”，对混凝土搅拌站的堆场料仓及非道路工程移动机械符合污染排放要求“不漏看”。每组在检查完项目后由联络员填写扬尘污染现场检查情况统计表（附件2），对有问题的项目向属地监管部门下达联合整治检查意见书（附件3）要求落实整改。

四、相关工作要求

（一）建立工作机制。各联合整治小组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联合整治方案，每周制订联合整治计划，围绕重点地区、重点项目开展联合整治，建立定期会商、交办督办、通报约谈、公开曝光、移送线索等工作机制，确保联合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组织保障。各辖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积极落实联合整治行动各项工作要求，与各联合整治小组同向发力，全力配合做好联合整治工作，构建工作闭环，全面提高全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水平。请各地明确一名联络员，及时与联合整治小组沟通联系。

（三）严格立查立改。对联合整治小组通报、交办的各类扬

尘污染问题，属地监管部门必须及时赴现场核查，要求项目参建各方责任主体立行立改，违法行为要严格查处，并将整改情况及时报送至我局；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及时督办，避免问题久拖不决、重复发生。

（四）严肃纪律要求。工作期间，各联合整治小组成员及被检查对象须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要求，严格联合整治工作纪律。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协助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 附件：1. 联合整治小组成员名单
2. 扬尘污染现场检查情况统计表
3. 联合整治检查意见书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24日

附件 1

联合整治小组成员名单

一、第一联合整治小组

组长 张 伟 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处处长
组员 谭星建 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处科员
联络员 吴晓峰 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设备科科长
督查地区 溧阳市、武进区

二、第二联合整治小组

组长 胡跃平 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组员 高绪会 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大队长
联络员 陈 毅 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轨道科科长
督查地区 金坛区、新北区

三、第三联合整治小组

组长 杨 艳 市攻坚办督查一组组长
组员 杨骏一 市攻坚办督查一组副组长
联络员 王 伟 市建设行政执法支队科员
督查地区 天宁区、钟楼区、常州经开区

附件 2

扬尘污染现场检查情况统计表

序号	日期	检查人员	被检查单位	发现问题情况	整改情况	备注

附件 3

联合整治检查意见书

_____:

_____工程,

经我局检查,发现存在下列问题:

请接本意见书后,按照各自职责,对本工程进行检查并整改落实,整改完成后及时回复给_____部门。

签收人:

电话:

检查人:

电话:

年 月 日